

##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9月25日在公司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18年9月18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志强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目前我国处于“去杠杆”的调整关键期，新疆市场受政策变化波动，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为合理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新疆喀什）、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新疆吐鲁番）的实施，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来如发展需要，公司将以自有资金继续投资上述项目。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参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有关内容。

此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安装、销售预制装配式住宅部品、木塑制品”，具体如下：

变更前：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机械设备、模具、活动房屋；回收废旧物品；施工总承包；货物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除外）、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产预制装配式住宅部品；加工木塑制品；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1月13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变更后：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机械设备、模具、活动房屋；回收废旧物品；施工总承包；货物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除外）、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产、安装、销售预制装配式住宅部品；加工、安装、销售木塑制品；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1月13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此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自身情况及发展需要，决定对《公司章程》中的条款进行部分修订，《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

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同时，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前述事项变更（备案）登记所需所有相关手续，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等事项进行必要的修改，上述修改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

此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相关议案将在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此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5 日